

证券代码：873762

证券简称：智达科技

主办券商：国信证券

## 智达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前期会计差错更正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一、更正概述

公司梳理前期财务报表数据，发现 2023 年半年度和 2023 年 1-9 月的财务报表存在会计差错更正事项，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8 号——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持续监管指引第 5 号——财务信息更正》规定，公司对 2023 年半年度和 2023 年 1-9 月财务报表及附注相关内容予以追溯更正，本次追溯更正符合公司实际情况，更正后的财务报告能够更加准确的反映公司经营状况。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关于智达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前期会计差错更正事项说明专项审核报告》，对上述会计差错更正进行了专项鉴证。

2024 年 4 月 29 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前期会计差错更正的议案》，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二、更正事项具体情况及对公司的影响

#### (一)挂牌公司董事会对更正事项的性质及原因的说明

挂牌公司因自主梳理，发现已公开披露的定期报告中财务报表存在差错，产生差错的原因为：

大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等关键主体利用控制地位、 关联关系、职务便利等影响财务报表

- 员工舞弊
- 虚构或隐瞒交易
- 财务人员对会计准则的理解和应用能力不足
- 比照同行业可比公司惯例，审慎选择会计政策
- 内控存在瑕疵
- 财务人员失误
- 内控存在重大缺陷
- 会计判断存在差异

具体为：1、营业收入调整 由于工作人员疏忽，导致个别项目收入未计入正确的会计期间。该事项经更正，调减 2023 年 1-6 月营业收入 5,131,090.00 元，调减营业成本 3,597,898.64 元，调减 2023 年 6 月末应收账款 3,539,146.52 元，调减合同资产 542,787.18 元；调增 2023 年 6 月末合同负债 1,075,240.81 元，调增其他流动负债 139,781.31 元。同时该事项引起信用减值损失、资产减值损失、暂时性差异的变化，调减 2023 年 1-6 月信用减值损失 152,463.49 元，调减资产减值损失 23,382.82 元，调减 2023 年 6 月末递延所得税资产 71,809.04 元，调增 2023 年 1-6 月所得税费用 71,809.04 元。调减 2023 年 1-9 月营业收入 5,131,090.00 元，调减 2023 年 1-9 月营业成本 3,589,458.35 元，调减销售费用 162,409.97 元，调减 2023 年 9 月末应收账款 3,680,358.22 元，调减合同资产 542,787.18 元，调增 2023 年 9 月末合同负债 944,891.27 元，调增其他流动负债 122,835.86 元，调增存货 3,751,868.32 元。同时该事项引起信用减值损失、资产减值损失、暂时性差异的变化，调减 2023 年 1-9 月信用减值损失 158,546.78 元，调减资产减值损失 23,382.82 元，调减税金及附加 41,005.45 元，调减 2023 年 9 月末递延所得税资产 71,809.04 元，调增 2023 年 1-9 月所得税费用 71,809.04 元。2、所得税费用调整 上述调整事项一影响利润总额进而导致需调整所得税费用，经更正，调减 2023 年 9 月末应交税费 78,810.05 元，调减 2023 年 1-9 月所得税费用 78,810.05 元。3、留存收益调整 上述调整事项影响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经更正，调减 2023 年 6 月末未分配利润 1,135,287.68 元，调减 2023 年 9 月末未分配利润 1,005,667.54 元。

综上，公司董事会决定更正。

公司董事会认为：本次会计差错更正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 28 号——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持续监管指引第 5 号——财务信息更正》的相关规定，能够客观、公允的反映公司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使公司的会计核算更为准确、合理，符合公司发展的实际情况，未损害公司和股东的合法权益；

公司后续将继续组织并督促财务人员加强业务知识学习，提高财务人员的综合素质和业务水平。

本次会计差错更正事项已经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

## (二)挂牌公司更正事项影响

不存在导致挂牌公司不满足挂牌申请条件的风险。

不存在导致挂牌公司触发强制终止挂牌情形的风险。

不存在导致挂牌公司不满足公开发行并上市条件的风险。

不存在对挂牌公司利润分配实施条件产生影响的情形。

不存在被调整至基础层的风险。

不存在因更正年度报告导致进层时不符合创新层进层条件的风险。

不存在因更正年度报告触发财务降层情形的风险。

进层时符合标准情况：

√最近两年净利润均不低于 1000 万元，最近两年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平均不低于 6%，截至进层启动日的股本总额不少于 2000 万元。

## (三)更正事项对挂牌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的影响及更正后的财务指标

√挂牌公司针对本次会计差错事项采用追溯重述法 对 2023 年半年度以及 2023 年 1-9 月财务报表进行更正。

## 更正事项对公司财务报表项目及主要财务指标的影响

单位：元

项目	2023年6月30日和2023年半年度			
	更正前	影响数	更正后	影响比例
资产总计	724,145,303.23	-302,983.14	723,842,320.09	-0.04%
负债合计	287,323,167.27	832,304.54	288,155,471.81	0.29%
未分配利润	88,570,626.53	-1,135,287.68	87,435,338.85	-1.28%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436,822,135.96	-1,135,287.68	435,686,848.28	-0.26%
少数股东权益	-	-	-	-
所有者权益合计	436,822,135.96	-1,135,287.68	435,686,848.28	-0.26%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扣非前）	3.20%	-0.25%	2.94%	-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扣非后）	2.10%	-0.26%	1.84%	-
营业收入	198,086,439.49	-5,131,090.00	192,955,349.49	-2.59%
净利润	14,084,859.39	-1,135,287.68	12,949,571.71	-8.06%
其中：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扣非前）	14,084,859.39	-1,135,287.68	12,949,571.71	-8.06%
其中：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扣非后）	9,232,549.67	-1,135,287.68	8,097,261.99	-12.30%
少数股东损益	-	-	-	-
项目	2023年9月30日和2023年前三季度			
	更正前	影响数	更正后	影响比例
资产总计	683,951,684.36	-399,468.04	683,552,216.32	-0.06%
负债合计	250,821,805.30	606,199.50	251,428,004.80	0.24%
未分配利润	84,868,330.81	-1,005,667.54	83,862,663.27	-1.18%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433,129,879.06	-1,005,667.54	432,124,211.52	-0.23%

少数股东权益	-	-	-	-
所有者权益合计	433,129,879.06	-1,005,667.54	432,124,211.52	-0.23%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扣非前）	2.40%	-0.23%	2.17%	-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扣非后）	0.20%	-0.23%	-0.03%	-
营业收入	270,897,769.46	-5,131,090.00	265,766,679.46	-1.89%
净利润	10,382,563.65	-1,005,667.54	9,376,896.11	-9.69%
其中：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扣非前）	10,382,563.65	-1,005,667.54	9,376,896.11	-9.69%
其中：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扣非后）	885,094.54	-1,005,667.54	-120,573.00	-113.62%
少数股东损益	-	-	-	-

### 三、会计师事务所关于本次会计差错更正的专项鉴证意见

更正后的财务报表是否经全面审计：是 否

审计意见：-

审计机构：-

更正后的财务报表是否经专项鉴证：是 否

专项鉴证保证程度：合理保证 有限保证

专项鉴证结论：无保留结论

鉴证会计师事务所：众华会计师事务所

### 四、监事会对于本次会计差错更正的意见

监事会认为：本次会计差错更正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 28 号——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持续监管指引第 5 号——财务信息更正》的相关规定，能够客观、公允的反映公司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使公司的会计核算更为准确、合理，符合公司发展的实际情况，未损害公司和股东的合法权益；

## 五、独立董事对于本次会计差错更正的意见

独立董事认为：本次会计差错更正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 28 号——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持续监管指引第 5 号——财务信息更正》的相关规定，能够客观、公允的反映公司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使公司的会计核算更为准确、合理，符合公司发展的实际情况，未损害公司和股东的合法权益；

## 六、备查文件

《关于智达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前期会计差错更正事项说明专项审核报告》

智达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 年 4 月 30 日